青年會書院
「學生津貼(2022/23 學年)」通告

敬啟者：

財政司司長於 2019 年 8 月公布的紓困措施當中，建議在 2019/20 學年為中學日校、小學和幼稚園學生提供一次性 2,500 元的學生津貼，以減輕家長在教育支出方面的財政負擔。這項措施已於 2019 年 12 月 6 日獲得立法會財務委員會批准。行政長官在 2019 年《施政報告》建議，這項津貼由 2020/21 學年起恆常化。學生津貼(2022/23 學年)申請表格現透過學校派發及遞交，教育局會透過銀行轉賬向家長發放津貼。詳情如下：

申請表格

1. 表格 B – 已預印學生及申請人的基本資料：

(i) 家長/監護人只須核對所載資料正確無誤。如預印資料沒有需要更改，便可在表格底部**確認方格加上「✓」號**，並簽署確認。

(ii) 如表格 B 所列學生英文姓名、日校名稱或學校類別需作更改，家長/監護人需**填寫表格 A 申請**。

(iii) 除上述第(ii)點所列的資料外，如有其他資料更改，家長/監護人請在有關資料的上方位置用黑色或藍色原子筆以正楷作出修正（請勿使用塗改液或改錯帶），**留空表格底部的確認方格**並簽署確認。

2. 表格 A – 屬空白表格：

(i) 新入學學生、轉讀他校的學生、個別沒有獲教育局提供表格 B 的學生，或需要修改主要資料（即學生英文姓名、日校名稱或學校類別）的學生，家長/監護人需填寫表格 A 申請。

(ii) 家長/監護人在填寫申請表格時，請參閱已上載教育局網頁（http://www.edb.gov.hk）的參考資料（包括如何正確填寫銀行戶口資料）（主頁>學生及家長相關>支援及資助>學生津貼）。

填表須知

1. 每名合資格學生只可提交一份申請。
2. 申請人必須是學生的父母或監護人。
3. 申請人在填寫申請表前，請先細閱表格內的「須知事項」及「聲明」。
4. 用黑色或藍色筆以正楷填寫表格。如有刪改，請在刪改處加簽，切勿使用任何塗改液或改錯帶塗改。
5. 申請人無須提交其他文件。
6. 填妥的表格必須透過學校提交。請填妥表格，並由　貴子弟**於 2022 年 9 月 30 日或之前交班主任辦理**。

此致

貴家長

青年會書院署任校長

錢志明謹啟

二零二二年九月二十六日